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副董事长张永久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连电瓷”)董事、副董事长张永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9,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9%),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7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

一、董事基本情况

(一) 董事姓名:张永久,公司现任董事、副董事长。

(二)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永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9,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情况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1年10月25日至2022年4月24日止(窗口期不得减持)。
- 4、股份来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
- 6、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79,000 股,占

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4%。（减持期间如遇公司总股本调整、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张永久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永久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张永久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张永久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减持公司股份属于其个人行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张永久先生签署的《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告知书》。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五日